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532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5位）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预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1,673,626.57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93,377,784.30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如下：

截至2024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为

111,183,227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295,760.00元（含税），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2.00532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5位）。本次现金分红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3.1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33,894,841.5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为56,190,601.51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8.7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预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

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若公司2024年上半年持续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时增加一次中期分红，预计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符

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状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